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股票代码:301057 股票简称:汇隆新材 公告编号:2023-095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3年9月14日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4、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二、权益分配方案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9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9月27日。四、权益分派对象: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9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上述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七、咨询办法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2023-057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一、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其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60,000股回购价格为16.425元/股,5,000股回购价格为16.095元/股。

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预留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9)。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0)。自2023年3月14日起45天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申报债权,没有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回购注销1,875,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4%。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为184人,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为95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875,50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共计1,578,000股,回购价格为16.425元/股;预留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共计232,500股,回购价格为16.095元/股;回购3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共计65,000股,其中60,000股回购价格为16.425元/股,5,000股回购价格为16.095元/股。

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四、说明及承诺: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永赢华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公告依据,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情况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特此公告。

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公告依据, 申购起始日, 赎回起始日

整本基金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或累计申购金额。各销售机构对上述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但通常不得低于上述下限。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申购金额及持有份额比例限制详见相关公告。3.2 申购费率: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如果有单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单笔申购金额(含申购费)M, 申购费率. Rows include M < 100万元 (0.60%), 100万元 <= M < 300万元 (0.30%), 300万元 <= M < 500万元 (0.08%), M >= 500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1)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2)本基金遵循“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3)本基金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4)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5)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和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高限额,但应最迟在新的限额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注:上述限制金额调整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办理的业务申请。上述限额如有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1)上述限制金额调整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提交的永赢华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申请。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继续适用于本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发布的《永赢华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即限制金额为10,000,000.00元。个人投资者提交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2023年9月21日,需要注意的是2023年9月20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23年9月21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申购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记录的时间为准。(2)自2023年9月21日起,本基金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限额调整为1,000,000.00元(A类、C类及E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1,000,000.00元),A类、C类及E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1,000,000.00元),A类、C类及E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大小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000.00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失败。(3)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4)如有疑问,请拨打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05-8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5)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6)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5.1 直销机构:1)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大厦27层联系人:施筱君联系电话:021-51690103客服热线:400-805-8888传真:021-68878782,68878773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电子邮件:service@maxwealthfund.com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3)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微信交易平台:官方微信搜索公众号“永赢基金”并选择关注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最新销售机构名单。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本公司将根据《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上的《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本基金每年开放一次,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视情况而定,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等业务的,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到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期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希望了解其有关信息和本基金详细情况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05-888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情况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